



本土行動皇后碼頭特刊

# 還港於民

朱凱迪





## 皇后碼頭司法覆核大事年表

|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|--|
| 2007年7月27日   | 由一位立法會議員轉介的事務律師討論司法覆核及申請法援的詳情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7月30日   | 遞交司法覆核申請，法庭排期在七月三十一日聆訊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7月31日   | 法院聆訊司法覆核申請，最後批准，同日申請法律援助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1日    | 皇后碼頭清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3日    | 法援署第一次以沒有勝算為理由拒絕申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4日    | 經覆核後，法援署第二次以沒有勝算為理由拒絕申請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6日    | 上訴得直，獲得法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7日    | 皇后碼頭司法覆核主體聆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10日   | 法官判政府勝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8月26日   | 放棄上訴   |
| 2007年8月31日   | 法庭聆訊皇后碼頭司法覆核的訟費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9月6日    | 法庭判朱凱迪及何來需要負擔司法覆核的堂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7年10月4日   | 收到律師電話，表示若不就堂費的判決上訴，或需負擔政府代表律師在八月六日申請到法援前的開支 |
| 2009年夏天      | 律政司來信，表示兩人欠政府27萬元訟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09年-2011年底 | 透過多位立法會議員要求減免訟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2011年中       | 連利息訟費增至40萬元，後和律政司達成協議，需繳付30萬                 |
| 2011年年底      | 網上籌款還錢，2012年1月籌得30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